让夏俊峰儿子临摹怎样

近日,沈阳小贩夏俊峰儿子强强画作涉嫌抄袭引发热议。台湾知名漫画家几米品牌官微发布微博,称正拟定对应办法。夏俊峰妻子张晶近日在其微博中向几米道歉,但认为强强的画作有自己的想法,并非抄袭。

(10月10日《京华时报》)

@张立美: 夏俊峰儿子强强画作涉嫌抄袭案,只是一起非常单纯的有关侵犯知识产权的法律事件,案件的解决应该回归法律层面,是私下和解,还是走上法院打官司,都只是双方当事人的个人私事,公众不应该过度干扰。

@加菲:爱画画的孩子在成长道路上,借鉴知名画家的作品无可厚非,临摹是每个画家的必经之路。因此,当临摹的痕迹和原作被发现,人们不应像发现惊天秘密一样,匆匆宣判孩子是"不知羞耻的抄袭者",更不应无缘由地推断孩子背后有什么"见不得人的黑幕"。这样草率而急躁的"宣判",只会伤害无辜的孩子。

@风吹过的夏天(网友):被抄袭者几米有权通过法律途径要求抄袭者夏俊峰的儿子或者其监护人进行经济赔偿,这是法律赋予几米的行为与诉求,任何人都无权干涉。相反,作为被抄袭者,如果不追究抄袭者夏俊峰儿子的法律责任,那是几米的善行和宽容,也完全由他个人决定,外人不能依靠舆论力量对其进行施压。

@堂吉伟德:所谓的质疑,不过是想捅破死者遗孀内心最后的护卫,并以此继续消费着别人的痛感。画作抄袭之争,弥漫的暴戾模糊了底色,请别忘了,你祭起的质疑和维护正义的大旗之下,是一个母亲,一个孩子。

@巴黎港(网友):绝大多数绘画者以及著名画家在一开始学画时都会临摹别人画作,模仿别人画作,这种行为本身无可厚非,也没有任何的罪过。但是,将临摹、模仿的画作拿出去出版发表时,从保护和尊重他人知识产权的角度说,必须公开注明发表的作品是临摹和模仿的作品,而不属于个人原创作品。换言之,临摹、模仿别人画作本身无罪,但是不加说明的公开出版就有错。

@陌名:现实中,在"精致的功利主义"下,我们倡导和坚持的道德标准,并不是为了维护整个社会秩序、树立社会正气,而是争取自我利益与权利,避免让自己吃亏。这个时候,道德只不过是自利的工具,而不是利它的载体。于是乎,我们经常可以看见,在公交车上,老人为了争夺座位而大打出手;在酒桌上,为了称呼不当而大加讽刺……结果,真正的道德者从自身做起,而伪道德者却要求从别人做起。

弃港大复读 难成是非命题

□ 唐伟

辽宁文科状元刘丁宁放弃港大选择复读,称北大更适合自己,辽宁本溪高中吧里的一条帖子迅速引发本溪高中学子关注,并引来热议。10月10日上午,本溪市高级中学校长李玉成向记者证实:刘丁宁现在确实在本溪高中上课。

(10月11日《辽沈晚报》)

刘丁宁的选择引发热议。不过,一些人似乎并不是关心这个女孩的未来,而更多是在有意无意之中,把这个选择当成了对港大与北大的比较。事实上,这样的比较从港校进入内地招生开始,就一直没有停止过。或挺港校,或支持内地大学,不同观点的人总在努力寻找与自己的价值判断相一致的案例,用以继续佐证和强化自己的判断。

一桩普通的事,却引起了过度的联想,有人甚至直接将其作为教育优劣评价的标准,并对时下的教育体系进行抨击,并因此导致了非此即彼的站位,让人在"港大"与"北大"之间纠结不已。却忘了一个最基本的事实是,选择离开也好,选择就读也罢,那不过是基于个人的自由选择而已。

就读并不代表就很喜欢,离开也不代表讨厌,只是她经过尝试与权衡之后,觉得时下的选择更适合自己而已。这种选择与谁都没有关系,也不应成为关注点所在。如果就此套上某种标签,甚至作为学校优劣评价的一个标准,必然会对当事人带来心理伤害。

离开港大复读不是教育的是非题,那些杞人忧天的猜疑,不过是基于自身立场的自利行径。这起现实问题的最大意义,恰好于此让我们对于时下的社会心态,有着解剖的标本意义,并于此窥视价值取向与权利认同上的偏差。唯有将其作为个体权利的表达,并给予应有的理解与尊重,才是对事实的负责,也是对社会理性构建的负责。

没一百万生我干嘛

□ 青草

10月2日晚,安徽马鞍山一席高档婚宴上,丈母娘在女婿改口后给了对方一个价值400万元的惊喜:一辆宾利汽车,惊呆当场全部"小伙伴"。同时,知情人也向记者披露了婚宴上另一细节:一男子站起来直指父母怒吼:"没有一百万!你们生我出来干吗!不是害我吗!"男子的父亲一声不吭坐在座位上,母亲则一直默默流泪。

(10月5日《金陵晚报》)

这世上,确有很多富爸、能爸,有很多富丈母娘、强丈母娘,也确实有人主动或被动地拼了爹,拼了丈母娘,而不管拼爹或拼丈母娘是否合理,都不是一种值得鼓励的价值取向。诚然,有爹或丈母娘可拼会招致一众屌丝的羡慕嫉妒恨,这属于正常的心理反应。但是,命运终掌握在自己手里艳羡他人也应该有底线,应该理性,应该适可而止。

父母的生养之恩大于天,是世界上最纯粹的爱,这种爱与金钱以及其他物质利益没有关系,即便父母给不了子女豪宅名车、锦衣玉食……也丝毫减损不了父母生养大爱的成色。无视父母的爱,无视父母多年的默默付出,反而把父母的穷苦或经济条件一般视为一种不负责任的"害",实属大不孝。

■新闻漫画

不去无学位证

据报道,富士康继"兼职厂妹"传闻、员工集体斗殴事件后,又陷"学生工"风波。此次事件的另一主角是西安工业大学北方信息工程学院,该学院被指强制安排千余名在校学生进入富士康实习,不参加实习者将不予发放学位证。

被曝使用"学生工"并非首次,校方强迫学生实习也屡见不鲜。母校不慈,让人心痛,以学位证胁迫学生实习,亟须劳动执法部门和教育部门出面保障学生个人权益,并且顺藤摸瓜查清校方与企业的利益关联,及时堵住企业管理、学校管理漏洞。

文 钟恭 图 玲子

家长错位 变毁机同谋

□ 张健

近日,有网友在微博里透露:渑池高中领导当着全体师生及家长的面,集中砸毁数十台学生的手机。微博发出后,引起不少网友的围观和议论。而据记者调查发现,学校的这一行动,是在学校和家长沟通后,绝大部分家长表示理解和认同的情况下,对违纪手机当场销毁的。

(10月9日《大河报》)

毋庸置疑,这种明眼人一见便能看出的"反教育"手段,却在学校、家长的共同"配合"下,上演得轰轰烈烈。如果说学校是这一行动的始作俑者,那么,家长的无奈支持则更像背后的帮凶,为这一"恶行"提供着无尽的营养。

许多父母错误的认为,教育本就是学校的事,应该对校方的做法言听计从,只有这样,才能培养出"听话"的学生,才不至于让自己的孩子在学校中处于"被动"地位。这样的现实认同,不仅异化了本该对等的"家校关系",也从某种程度上削弱着家长的话语权。于是,学校的行为由于没有家长意见的参与,变得越来越肆无忌惮,而家长们却在这种战战兢兢的失衡关系下,变得越来越唯唯诺诺。

这正是当下教育的最大弊端。事实不止一次地表明,教育从来都不是一道"单选项",它需要学校、家长之间的交互完成。不管是之前被推崇备至的"家长委员会",还是这一事件中学校临时邀请的家长会谈,他们都不可避免地指向了"家长意见"这一最终归属。尴尬的是,家长们一开始就给自己的角色定错了位,将本来具有的"参与、监督、评议权"拱手相让,使得自己成了诸多"反教育"方式的加害者。

因此,要想杜绝这类做法的产生,家长们就必须义无返顾地承担起自己的责任,不能总在教育链条的外墙,作无谓的旁观。

要分之风当整治

□ 胡乐乐

据近日《中国教师报》报道,在今年新学期第一堂课上,一些大学老师就给学生提前打了一剂"预防针":到期末考试时,不要来找我要分数。如今,"要分数"已成为大学校园里的普遍现象,中国青年报社会调查中心的一项调查显示,71.1%的受访者坦言自己上大学时,身边有过学生向老师要分数的现象;41.1%的受访者则感觉答应给学生加分数的老师很多。

坦率说,当前大学里"要分数"的现象其实已经被不少授课教师、院系领导默许,以上两位老师的激烈反对反而显得比较"扎眼"。这种不良风气的潜滋暗长,和大学教育的"去精英化"有很大关系。在过去,大学生的总体质量还能当得起"天之骄子"四个字,但如今大学生的总体质量则令人担忧。

一方面,面对庞大的学生总量,继续实施严格的精英教育对于任何大学而言都力不从心;另一方面,由于教育行政部门近年来对大学就业率的考核要求,使得大学不得不对学生"要分数"现象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以便每届学生都能尽可能如期"出炉"。如果校方和学生的共同诉求都只不过是"如期拿到毕业证书和学位文凭",那么就无怪乎包括"要分数"在内的不良学风愈演愈烈。

但话说回来,即使大学不再指向"精英教育",也应秉持高等教育的基本操守和原则。因此,从责任上说,校方必须要强化对学生和老师的管理,态度鲜明地惩戒要分数的学生和给分数的老师,并对说情与施压的教职工和领导干部给予相应的惩处。当然,教育主管部门也应出台相关文件,从校方和学生两个方面进行引导和规范。如果"要分数"被默许为正常的校园现象,那么这种安之若素的态度本身就是学风之殇。

拉手取消,舞不跳也罢

□ 熊丙奇

继2007年第一套全国中小学校园集体舞因"不接地气"遭遇推广难之后,改版后的第二套校园集体舞今年在某市中小学展开试点。记者近日发现,新版的校园集体舞为了打消学校、家长对于肢体接触引发早恋的顾虑,取消了男女拉手等肢体动作,但其推广仍然不顺利。在男女生是否应该拉手的问题上,不同人之间也有很大的分歧。

(10月11日《北京青年报》)

我国早已不是封建社会,也不再是男女授受不亲的时代,一个肩负育人功能的学校,是应该重视学生青春期的性教育的,而且应该以对待其他学科一样的态度坦然地开展学生性教育,引导男女学生正常交往。教育部也对此有明确规定,可是很多学校对此并不重视,一方面像边缘其他与高考无关的教育一样边缘性教育,另一方面学校忌讳提到这一概念,而是把学生禁锢起来,这就把学生作为了学习的机器,把学校变为分数加工厂。更进一步说,学校不敢给学生自由、开放的教育环境,折射出教育者的严重不自信——除了堵之外,他们有好的疏导办法,有投入关心学生的耐心吗?在机械的校园管理中,学生们难有独立的人格、自由的思想,而离开了这些,何谈审美情趣呢?

我不赞成所有学校都跳千篇一律的校园集体舞——学校该有自己的选择,但校园集体舞像一面镜子,照出了教育管理者教育管理理念的落后,今天我国的中小学管理缺独立个性、缺人文关怀、缺阳光自信,这不是靠学生跳一次集体舞就能补上的。学校要回归为教育机构,发挥育人功能,必须推进深层次的教育改革,把办学自主权交给学校,让教育家治校成为现实可能。

如果拉手都取消,那么,校园集体舞也就不要跳了。